

六書古義

張政烺

六書之學原本周官，著於七略，大章於說文解字，流傳殆二千年，清代尤盛。總統學術，凡說經無分今古學，皆以此爲根本，旁及諸子百家，屈宋之賦，馬班之史，莫不於六書求達詁，可謂盛矣。閒嘗習而疑之，夫古今人智能相去宜不甚遠。今之學僮猶古之學僮也。何古之小學所肄習者，今則絕不可施，甚且白首矻矻，終身未能通其義？即以許君之書論之，凡所謂指事象形云云，或扞格而不可通，許君老師，博采通人，而其所得如此，將謂五經無雙之儒不能達小學之旨，充師保之任耶？以此積思久之，知象形至假借等六名，絕不見於新莽以前之書，而恍然其爲劉歆一家之說也。

何以言之？六書之名僅見於周官，爲保氏所教國子六藝之一，而並無其目。保氏職云：

保氏掌諫王惡而養國子以道，乃教之六藝：一曰五禮，二曰六樂，三曰五射，四曰五馭，五曰六書，六曰九數。

經文簡古，究以何爲六書，實所未詳。漢人推衍其說，始列名目。今可考者凡有四家三說，而尋其本源皆出於劉歆。班固漢書藝文志小學家云：

古者八歲入小學，故周官保氏掌養國子，教之六書，謂象形，象事，象意，象聲，轉注，假借，造字之本也。

班志原本劉歆七略，所謂『今刪其要以備篇籍』，見諸篇首，世之究流略之學者亦早有論定。荀悅漢紀（卷二十五，前漢孝成皇帝紀二）述『劉向典校經傳，考其異同。……劉向卒，上復使向子歆繼卒父業，而歆遂撰羣書而奏七略』；而其節約七略之文，有云：

凡經皆古文，凡書有六本，謂象形，象事，象意，象聲，轉注，假借也。

與班志之文同，尤志本於七略之證。是班氏之說直接出於劉歆也。許慎說文解字序：

周禮，八歲入小學，保氏教國子，先以六書：一曰指事，指事者視而可識，察而見意，上下是也。二曰象形，象形者畫成其物，隨體詰詘，日月是也。三曰形聲，形聲者以事爲名，取譬相成，江河是也。四曰會意，會意者比類合誼，以見指撝，武信是也。五曰轉注，轉注者建類一首，同意相受，考老是也。六曰假借，假借者本無其字，依聲託事，令長是也。

許君此敍首述文字之用及小學廢興，與藝文志多相同，其本諸七略而加以鋪陳，自無疑義。藝文志乃刪節七略爲之，則此敍保存劉歆原文或更多矣。周禮本無八歲入小學明文，惟藝文志據七略推述及之，以爲古制，而許君則坐實其事，稱之不疑。段玉裁云，『因保氏併系之周禮』，以今觀之，無寧謂許君習於劉歆之說而未深考也。許冲上說文表云：

先帝詔侍中騎都尉賈逵修理舊文。……臣父故太尉南閣祭酒慎本從逵受古學。……慎博問通人，考之於逵，作說文解字。

則許君古學出於賈逵也。鄭玄周禮注引鄭司農云：

六書：象形，會意，轉注，處事，假借，諧聲也。

此出鄭衆周官解詁，爲東漢周官家傳受之說，故馬融鄭玄從之無異言，鄭衆賈逵之父皆從劉歆受業，衆與逵又悉傳父業，（後漢書卷六十六本傳），則皆爲歆再傳弟子，而又皆從歆弟子杜子春受周禮，並足以證明鄭衆許慎兩家保氏六書之說爲間接出於劉歆。蓋六書之說僅保氏一源，而周官之學僅劉歆一源，則其師承自可考而知。賈公彥周禮疏序周禮廢興引馬融周官傳云：

秦自孝公以下，用商君之法，其政酷烈，與周官相反。故始皇禁挾書，特疾惡，欲絕滅之，搜求焚燒之獨悉，是以隱藏百年。孝武帝始除挾書之律，開獻書之路，既出於山巖屋壁，復入於祕府，五家之儒莫得見焉。至孝成皇帝，達才通人劉向子歆校理祕書，始得列序，著於錄略，然亡其冬官一篇，以考工記足之，時衆儒並出共排以爲非是；唯歆獨識，其年尙幼，務在廣覽博觀，又多銳精于春秋末年，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，迹具在斯。奈遭天下

倉卒，兵革並起，疾疫喪荒，弟子死喪，徒有里人河南緱氏杜子春尚在，永平之初年，且九十：家于南山，能通其讀，頗識其說。鄭衆賈逵往受業焉。衆逵洪雅博聞，又以經書記轉相證明爲解。逵解行於世，衆解不行。

周官於諸經中其出最晚，前世傳其書未有名家，自劉歆典校祕書，始竭力表章，於是向之無絕師說者始有專門之學，世守之人。是無劉歆，卽無周官之學也。然則雖謂無劉歆卽無六書之說可也。至班固鄭衆許慎所用名詞雖有不同，而其涵義則一。疑班固本七略爲歆說，鄭衆許慎所傳不同，則又展轉修訂之故歟？於此益可見其說尙命名無定，爲距成立之期猶未遠矣。要之，明其傳授，抉其本源，觀其指意，存其大體，斷六書爲劉歆一家之說，自不疑也。

兩千年來疑六書之說者，惟康有爲一人，見新學僞經考卷三漢書藝文志辨僞，雖多偏激之言，實具精卓之識，覽者可慎取焉。

周官後出，本無師說，劉歆王莽未免傳會于前，鄭注賈疏實惟墨守于後，遂使躋爲禮經，勒成聖典，密綴工整，若無可疑者。今若分別經注觀之，去其解說，還之歆莽，徒取遺經，研究終始，考古制以參證，援古物以比驗，則其本義必有可發明者。今之所考卽其一例也。

周官之六藝，除保氏外，又見大司徒之職：

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。……三曰六藝：禮，樂，射，御，書，數。

今欲明何爲『書』或『六書』，宜先知此『書』字之義，及古者『小學』之制。試先參考漢代實行之小學教育。漢制有大學，有小學。大學學五經，而小學實以書法爲主，故又名曰書館，或書舍。桂馥札樸卷六書館條云：

今以教授館爲書館，讀如書籍之書。案當如學書三冬之書，謂小童習字之館。論衡自記篇，充爲小兒，六歲教書，八歲出於書館，書館小僮百人以上，或以書醜得鞭，充書日進，手書旣成，辭師受論語尙書。馥謂充以學書之館爲書館，其受論語尙書之處別是一館，不併書館矣。四民月令，正月，硯凍釋，命幼童入小學，學篇章。邴原別傳，原早孤，鄰有書舍，原過其旁而泣。師問之。曰，夫書者必有其父兄。師哀之曰，童子欲書可書耳。（煇

按『學書三冬，文史足用』，見漢書東方朔傳。如淳曰，『貧子冬日，乃得學書。』王先謙補注說解尤詳可參看。）

讀桂君此文，可窺漢代小學之制，惜其引書刪節文字過甚（邴原別傳見魏志本傳注引，詞句且有改易處。），今如追檢原文，已足說明六書之制。前人心地淳厚，不存疑古之念，故雖有確切獨得之見，僅說到幾分，猶多待後學觸類而長之也。桂君所據崔寔四民月令當本齊民要術轉引，今見玉燭寶典所引者，文字微有不同，怡蘭堂叢書有唐鴻學校輯之本，以寶典爲主，而校以要術尙稱謹嚴，今摘其有關學制者錄之如下：

正月 農事未起，命成童以上。 —

謂年十五以上至二十。（舊作三十，據齊民要術三改。）

入大學，學五經，師法求備，勿讀書傳。研凍釋，命幼童，

謂九歲以上十四以下也。（舊作十歲以上至十四，據要術三補改。）

入小學，學書篇章。

謂六甲九九急就三蒼之屬。（二字舊脫，據要術三補。）

八月 暑小退，命幼童入小學，如正月焉。

十月 農事畢，命成童以上入大學，如正月焉。

十一月 研水凍，命幼童讀孝經論語篇章，入（此字舊脫，據要術三補。）
小學。

要術與寶典所引微有差異四處，點畫辭氣之間無足深論，惟末條寶典作『命幼童讀孝經論語篇章小學』，要術『小學』上誤多一『入』字，至關重要，是不可不辨也。崔寔此書實漢民間通行之制，處處與農民生活相應合。古之學者耕且養，故大學上學期以正月農事未起始業，下學期以十月農事畢始業。幼童體力發育未成，不任勞作，故與大學受業之期不同，上學期迨研凍釋始入學，下學期則八月暑小退即已入學，除新年盛暑休假外，八月至十一月間無緣更有輟學之事；則十一月『小學』上要術多一『入』字，決爲衍文。且此入小學三字綴於句末，於文法亦不可通，蓋抄者不察，涉上文正月八月『入小學』之文而誤無疑也。然則此『小學』二

字當承上文『讀』字，與孝經論語篇章並列，爲幼童所讀學科之一。所謂『小學』者果何所指？苟以正月入小學學書篇章謂六甲九九急就三蒼之屬例之，則篇章當爲急就三蒼，而此『小學』自爲六甲九九明矣。蓋入小學首學及之，故有是稱，正月條下不復舉『小學』二字者，承上文『入小學』意義已明，避文字煩冗，故從省略。學書是正月至十月間事，入冬研凍不耐書，遂進讀孝經論語。邴原別傳云，『於是遂就書，一冬之間誦孝經論語』，是也。此仍舉『篇章小學』者，是二者皆四民終身日用所須，未可荒廢，束之高閣，故仍誦讀其文辭，所謂溫故而知新也。謂此『小學』即六甲九九，前人無發之者，今反覆尋繹，殆無可疑。六甲，書學也；九九，數學也。然則保氏教國子之六書九數，其即小學之六甲九九，亦從可知矣。

六甲即六旬，以十干配十二支，其小公倍數爲六十，凡排天干六次，地支五次，而後一周。故六旬有六甲。今列其式如下：

甲子	乙丑	丙寅	丁卯	戊辰	己巳	庚午	辛未	壬申	癸酉
甲戌	乙亥	丙子	丁丑	戊寅	己卯	庚辰	辛巳	壬午	癸未
甲申	乙酉	丙戌	丁亥	戊子	己丑	庚寅	辛卯	壬辰	癸巳
甲午	乙未	丙申	丁酉	戊戌	己亥	庚子	辛丑	壬寅	癸卯
甲辰	乙巳	丙午	丁未	戊申	己酉	庚戌	辛亥	壬子	癸丑
甲寅	乙卯	丙辰	丁巳	戊午	己未	庚申	辛酉	壬戌	癸亥

六甲與陰陽五行相表裏，爲一切『迷忌』之基本，在古人爲一極重要之知識，自日常生活之吉凶趨避，以至學習九流兵書術數方技之學，莫不需此。是以小學首學習之，其制淵源甚古，歷漢至唐猶未衰歇。漢書（卷九十九）王莽傳，天鳳元年：令天下小學戊子代甲子爲六旬首，冠以戊子爲元日，昏以戊寅之旬爲忌日。百姓多不從者。

補注：周壽昌曰，禮郊特性，日用甲，用日之始也。古皆以甲子爲六旬首，此則莽所造王光曆也。錢大昕曰，戊寅句中無子故忌之。何焯曰，莽自以士德，故改戊子爲六旬首。戊寅支剋干，故爲忌日。

按各家所說皆是也。然此係莽『改制』自重訂小學課本始，則皆未注意及之，猶未

識莽用心之深密也。說文戊部：

戊，中官也。象六甲五龍相拘絞也。

向來解說紛紜，莫明所以。今按此實承王莽偽學而來，五龍卽五辰，戊子既可代甲子爲六旬首，則六甲五辰自失其位而拘絞也。晉夏侯湛抵疑（見晉書卷五十五本傳）：

鄉曲之徒，一介之士，曾諷急就習

甲子者，皆奮筆揚文，議制論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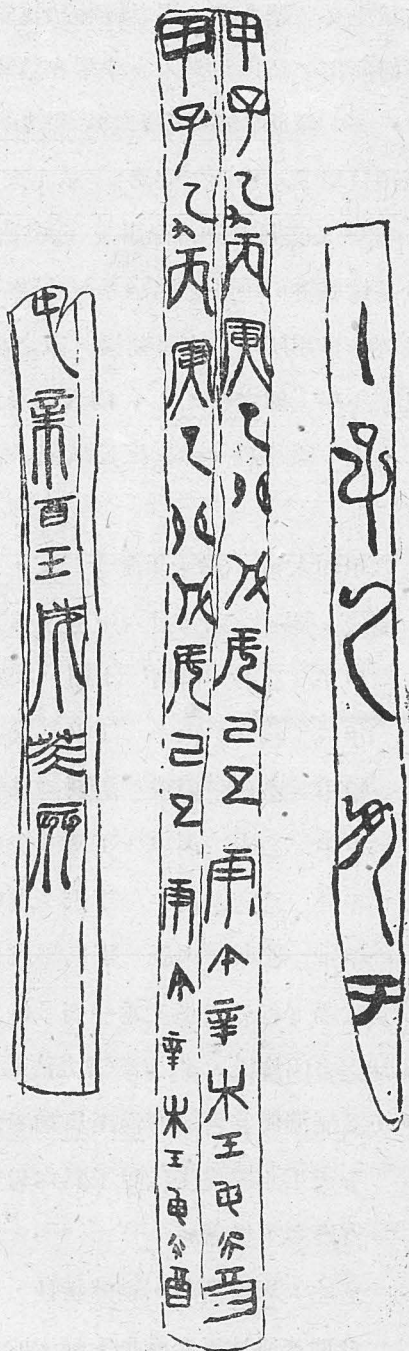
此論不學之人竟躋非位，乃以習甲子與諷急就同言，自指入小學所學之六甲無疑。

南齊書（卷五十四）顧歡傳：

歡年六七歲，晝甲子，有簡三篇，歡析計遂知六甲。……鄉中有學舍，歡貧無以受業，於舍壁後倚聽，無遺忘者。八歲誦孝經詩論，及長篤志好學。

『晝甲子』，晝字當爲書字之誤，卽學書也。云『有簡三篇，歡析計遂知六甲』者，據鄭志及流沙墜簡，六甲共分六篇，書於六簡（見下）。蓋歡僅得其半，析計而知其全，故南史（卷七十五）改其文曰，『年六七歲知推六甲』也。隋書（卷六十六）李諤傳：

上書曰，……於是閭里童昏，貴游總帥，未窺六甲，先製五言。



(3) (2) (1)

插圖一 流沙墜簡中之六甲
（約縮短三分之一）

此言世俗染習華靡之文，欲求學僅速成躡等以進。李太白文集（卷二十六）上安州裴長史書：

少長江漢，五歲誦六甲，十歲觀百家，軒轅以來頗得聞矣。

此白自述幼年穎悟求學甚早，誦六甲即內則之數日（見下），自來文士屬辭，喜務藻飾，每選用數字，故求對仗工整，故李諤李白時小學是否首習六甲，未可質言。按後魏賈思勰作齊民要術，隋杜臺卿作玉燭寶典，皆欲流俗應用之書，非務陳高深理論者，而皆引四民月令學六甲九九之文，必其時村塾教授如此，則沿及唐初自有可能。自此以降渺無聞焉，則其廢亦即在唐世乎。

漢代閭里書師所教六甲之制，今亦有可言者。流沙墜簡小學術數方技書中次於曆譜之後，有干支譜三簡，今摹其文，並錄考釋如下：

干支譜（木簡，出敦煌北，長一百七十三米里邁當，廣十二米里邁當。）

甲子 乙丑 丙（下缺）

又（木觚，出於敦煌北，長三百三十三米里邁當，底廣三十米里邁當。）

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

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

又（木簡，出敦煌北，長一百六十二米里邁當。）

（上缺）申 辛酉 壬戌 癸亥

右干支譜三簡。第一簡甲字作，與古金文同，第二三簡癸字作，則別字矣。此譜殆合十簡，分書六十甲子爲譜，以供推步之用。殷虛文字中亦有之。

今按，此即漢代學僮學書之六甲也。何以言之？據今所考訂，知由漢至唐小學皆先習六甲。六甲非難習者，又與曆日相切合，日用不可離，則凡識此二十二字之人，必能背誦無疑，推步之人習用已久，益可不須專製此譜。且此三簡彼此多相同，自爲一類而與本書他簡有特異者三點，如解釋爲六甲，則處處可通，如謂爲干支譜頗不適合。（一）三簡皆奇觚粗劣，與急就第一及第十八兩簡相似，乃率意削成，爲學書之用者，與曆譜諸簡之平整勻薄，其製作迥不相同。（二）三簡皆大字，每簡所容至多不過二十字，而第二簡又兩側皆書甲子至癸酉字彼此從同，容字少而耗簡

多，笨重粗拙不便攜藏如此，皆似學書者所爲，而與曆譜之行密字小者不同。以此爲干支譜，將見推步者所費多而爲用少也。（三）三簡皆篆書，此至可異。漢人通行皆隸書，取其約易，觀他簡可見，曆譜亦然。如作干支譜，當亦不異。惟學書者則仍可習篆書（如史籀篇），乃學校中保存一種古代之制度，以此推之，此三簡亦宜是六甲，信如此亦可窺六甲爲篆書，而其淵源殊古遠也。有此三點，可斷三簡決爲六甲無疑，此第一簡始甲子，下缺；第三簡終癸亥，上缺；第二簡兩側反覆書甲子至癸酉兩行。此其爲制亦有可考。周官占寢疏引鄭志云：

庚午在甲子篇，辛亥在甲辰篇也。中有甲戌，甲申，甲午，成一月也。是漢人六甲分爲六篇，蓋每簡書自甲至癸爲一篇，以首二字爲題，如他書之制，分而習之。然則此第一二兩簡當名甲子篇，第三簡當爲甲寅篇，又可定矣。羅振玉云：『此譜殆合十簡，分書六十甲子爲譜』，殊誤，非惟不明古制，與實物亦不合。十簡當爲六簡，蓋筆誤也。（羅云「第一簡甲字作+」，亦誤，乃上部磨滅，非「與古金文同」也。）

六句共爲六篇，以甲爲首，分別學習。自其體言之則曰六甲，猶倉頡等三書合曰三倉；自其用言之則曰六書，猶史篇亦曰史書。漢人小學以書法爲主，六甲遂有六書之名，末世村塾徒知有經，以至村書雜事皆著經名，而於宋人訓蒙之三字訓（見項安世家說），則易名爲三字經，其例一也。夫書學夥矣，而實以六甲爲首；數學夥矣，而實以九九爲首；故書數亦曰六書九數。非謂其學止乎此，所以昭其始也。羅氏書中六甲之後卽次以九九術，以今考之，適爲漢人六書九數之學，而羅氏熟視無覩，未達一間者，則以未明漢人小學之制也。

六甲之源可上溯至殷代。羅氏於漢簡干支譜云，『殷虛文字中亦有之』。實則殷虛所出僅殷虛書契後編卷下第一葉第五片當爲干支譜，其餘皆亦非干支譜，而爲殷人學書之六甲也。今選第一期第五期較完好者各一片，揭之如下：

郭沫若殷契粹編考釋第一四六八片云：

此由二片復合，與前片當同是一骨。內容乃將甲子至癸酉之十日，刻而又刻者。中第四行字細而精美整齊，蓋先生刻之以爲範本。其餘歪斜刺劣者，蓋



插圖二 殷代骨板上所刻之六甲

(1) 第一期(武丁時) 見前編 3.3.1 (2) 第五期(帝乙帝辛時) 燕京大學藏

學刻者所爲。此與今世兒童習字之法無殊，足徵三千年前之教育狀況，甚有意味。又學刻者諸行中，亦間有精美之字，與範本無殊者，蓋亦先生從旁執刀爲之。如次行之辰、午、申、三行之卯、巳、辛諸字，是也。

唐蘭先生天壤閣甲骨文存考釋第一至三片云：

卜用甲骨所刻文字，多與兆豐有關，惟六句之名，多擇隙地爲之，不涉卜事爲獨異。或謂卜人藉以記誦稽考，然此實屈指可數者，今世星者推人命造，年月日時之幹枝，頃刻可得，甯有專家世業，而不能舉此六十日名者乎？余謂此皆習書者所爲，稱幹枝表者誤。卜骨中恆見習書者之字，此六句之名，其不同之字，僅二十有二，便於反覆學習，殆書法之基礎，故所見獨多也。

卜辭書法，在當時自成風氣，如免作𠂔，鼎作𠂔（卽貞字）均與施之方策彝器者不同。此六句之名，書法之精美者，殆是前輩之範本，而粗劣苟率，如右列三片之類，則新進後學之所爲，於此可見其授受之迹。

卜骨所刻幹枝，其例至不一，有全刻六句者，有只刻三句者，亦有反復刻三句者，足證其但爲習書也。其直書者，以十日爲一行，自甲至癸。按鄭志云：『庚午在甲子篇，辛亥在甲辰篇也。中有甲戌，甲申，甲午，成一月也。』是漢人書六句猶與殷同也。

郭唐兩先生雖未明漢人學書六甲及六甲卽六書之制，而其考釋甲骨文字，觀察銳敏，論斷精確，恍然如見古人制作之遺意，真能盡考古之事，幾專爲此文之注脚者，吾不禁深切佩服之也。以此見漢人學書之法，沿習甚古，蓋自有中國文字記錄以來，卽有學僮摹習六甲之制矣。郭先生所考者爲第一期物，凡刻甲子篇五次。唐先生所考者爲第五期物，第一片六篇具二三兩片皆僅甲子篇（第三片凡刻兩次），可知分篇學習之制，殷人已然，殆亦自然之勢也。惜皆不工整，與前揭兩片工拙懸殊，蓋前者爲三千年前六書之楷則，此則當時之『描紅』也。至殷代小學之制別爲專文考之，茲不論焉。

試更究漢代禮家所傳小學之說，則於幼童學六甲之制亦有可發明者。禮記鄭氏注內則第十二（摘錄）：

六年教之數與方名。（方名，東西。）

九年教之數日。（朔望與六甲也。）

十年出就外傅居宿於外，學書計。……禮帥初，朝夕學幼儀，請肄簡諒。（外傅，教學之師也。……禮帥初，遵習先日所爲也。肄，習也；諒，信也；請習簡謂所書篇數也。請習信，謂應對之言也。）

十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，成童舞象，學射御。（先學勺，後學象，文武之次也。成童，十五以上。）

二十而冠始學禮。

內則爲小戴四十九篇之一，朱子儀禮經傳目錄內則第五云，『蓋古經也。』又云，『今按此必古者學校教民之書，……故取以補經。』按自鄭君以後惟朱子最深於禮，則其言必有所見者。鄭注小戴禮記雖前無所承，然自西漢以來禮記即翼儀禮而行，既有傳授，則必備師說可知，鄭君絕不敢妄作，殆可斷言。漢書食貨志述周室先王之制云：

八歲入小學，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。（臣瓚曰，五方之名及書藝也。）始知室家長幼之節。十五入大學，學先聖禮樂而知朝廷君臣之禮。

王粲儒吏論（御覽卷六百十三引）：

古者八歲入小學，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。十五入大學，學君臣朝廷王事之紀。則文法典藝具存于此矣。

此皆略同小戴內則之說（五方即方名也），合而觀之，古者小學之制燦然明備。惟書計當即書數而與六甲並出，驟見似覺與六甲九九即六書九數之說抵牾。然循繹學習次第，則教之數日在出就外傅之前，蓋未入小學已習口誦，即李白之五歲誦六甲，及就外傅遵習先日所爲，乃學習其書法也。白虎通辟雍篇云：

古者所以年十五入大學何？以爲八歲毀齒，始有識，知入學，學書計。七八十五，陰陽備，故十五成童志明，入大學，學經籍。

又後漢書楊終傳云：

禮制，人君之子年八歲爲置少傅，教之書計以開其明。十五置太傅，教之經典以道其志。

說皆與食貨志儒吏論相同，而不舉六甲，則已賅於書學之內矣。鄭注內則，『請習簡，謂所書篇數也。』無論是否能得禮意，要爲漢人舊說，而唐人已不甚了解，故疏云：

請肄簡諒者：肄習也。簡禮篇章也。諒信也，謂言語信實。言請長者習學篇章簡禮，及應對信實言語也。

蓋刪節六代舊疏過甚，致意義不明，亦惟今考訂古小學學書之制始足以明之也。

『六藝』在漢人書中皆漫稱五經，惟古文周禮之學始以爲禮樂射御書數。按禮樂射御書數實封建時代貴族子弟必習之藝，六經結集甚晚，其數本不盈六，實不足以當此。權其先後，自以周官之說爲近古。然其邇邇之迹亦有可言者。大戴記保傅篇云：

古者年八歲而出就外舍，學小藝焉，履小節焉。束髮而就大學，學大藝焉，履大節焉。（盧辯注，外舍，小學，謂虎門師保之學也。大學，王宮之東者。束髮謂成童。）

是六藝有大藝小藝之分。禮樂射御書數諸名既見於內則，而尋其學習次第，蓋書數爲小藝，禮樂射御爲大藝。書數爲民生日用所須，不可不講，其學必普及。禮樂射御爲貴族所務，學書計者適可而止，未必人人習之，甚且無由而習之。蓋有入小學而不入大學者矣，然未有入大學而不小學者也。故大學肄業實具六藝，而小學則僅書計而已。戰國以降世家崩壞，國主游士所圖在陰謀相斫之術，已非車服管絃揖讓周旋之世。禮樂射御既不合時務，更秦之季世，阡術士，六藝從此缺。惟鄒魯諸儒生猶或抱殘守缺，而時移世異，其學殆已無足觀。故漢初言四藝卽有異說，王制：

樂正崇四術，立四教，（樂正，樂官之長，掌國子之教。虞書曰夔命汝典樂，教胄子。崇高也，高尚其術以作教也。）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。春秋教以禮樂，冬夏教以詩書。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。

四術卽謂大學之四藝也。漢立博士不以禮樂射御分科，舍藝術而重經籍。大學因亦以五經設教，而混稱爲六藝。然而小學書數之教則自古以來固縣延不絕。故四民月

令記大學學五經，小學學六甲九九之屬，雖視五經同六藝，然六甲九九則猶是先秦書數之學也。此漢代大學科目異於古制，小學同於古制之故，非敢有所選擇於其間，懼覽者滋惑故略論之。章炳麟小學略說：

地官保氏教國子以六藝，曰禮樂射御書數。七略列書名之守于小學。律歷志曰，數者一十百千萬也，其法在算術，宜于天下，小學是則。此即書數並稱而禮樂射御闕焉。蓋六藝者習之不一時，行之不一歲。射御非兒童所任，六樂之舞，十三始舞勺，成童舞象，二十而舞大夏。禮亦準是。獨書數不出刀筆口耳，長幼宜之。說文敘曰，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，明節次最先也。其與九數容得並習，故劉歆言小學獨舉書數。

即已注意及之，然章氏不考漢制之實，故亦不瞭然于大學小學分立存亡之故。不知五經之起即代六藝，而禮樂射御固非漢儒之所實習也。

六甲即六書殆無疑義，然而探索羣書殊無明文，惟古三墳有之，而唐宋間偽書不知其所本。管子有六崋，實則是矣而名不可辨，姑略論之。管子輕重戊：

度戲作造六崋以迎陰陽，作九九之數以合天道，而天下化之。……周人之王，循六崋，合陰陽，而天下化之。

此九九之數即九數，章炳麟已言之，文始略例乙：

或言六書始于保氏，殊無徵驗。管子輕重戊曰，度戲作九九之數以合天道。經典九數見名則始保氏。保氏非作九數，知亦不作六書。意者古有其實，周定其名。非倉頡時遽無六書也。

崋崋字形詭變今不可識。六崋疑必與六書有關，作造六崋即謂配合干支以成六旬。章氏不知古者六書即六甲，無解於以迎陰陽之說，故論六書未及。按此稱度戲與周髀算經略同，

昔者周公問於商高曰，竊聞乎大夫善數也，請問古者包犧立周天曆度。夫天不可階而升，地不可將尺寸而度。請問數從安出？商高曰，數之法出於圓方，圓出於方，方出於矩，矩出於九九八十一。（趙君卿注：推圓方之率，通廣長之度，當須乘除以計之，九九者乘除之原也。）

周公之問，猶管子云『周人之王，循六崐合陰陽而天下化之，』九九之數即九九八十一，而六崐自即周天曆度亦即六甲。五行大義論配支干曰，『一歲合三百六十日者，六六三十六，六甲之數也。』其說是矣。又可以太玄經徵之：

曰：陳其九九，以爲數生。贊上羣綱，乃綜乎名。八十一首，歲事成貞……

巡乘六甲，與斗相逢。歷以記歲，而百穀時雍。

故亦謂之甲曆。通曆曰，『太昊始有甲曆五運。』（事物紀原及玉海九引）太昊即慮戲氏。通曆雖作於唐代，當有所本也。內經素問卷三，六節藏象論有『六六之節』『九九制會』及『五運』，即六甲九九五方。（五運即五方，見卷十九五運行大論，卷二十氣交變大論等篇）此實中國藝術之本，故其道無不貫，以爲幼童開蒙要訓者其以此歟。

崐字向有兩讀。路史後紀一注引管子輕重作『六畫』。古籍中書畫二字時有混淆，如淮南子修務篇云『史皇產而能書』，而藝文類聚引世本云『史皇作畫』。論衡感虛篇云『圖書文章與倉頡所作字畫何以異』，而御覽（六一八）路史（前紀六）注所引『畫』字並作書。是其證。伏羲造書契見尚書偽孔傳序，當出魏晉人手，而其說則本讖緯。（見孔穎達疏）伏羲造六書則見偽三墳：

伏羲氏……命臣龍飛氏造六書。……命臣潛龍氏作甲曆。

三墳爲唐宋間人偽造，是否有所依傍今不可知，然觀造六書與造甲曆明係一事而分爲二，殆根據兩種不同之記載，遂並存之歟！

路史注又云：

畫，舊云古畫字蓋法字爾。古之爲畫亦爲法，法至是而乏，故有用九用六，或作畫非。

此或出管子舊注，而今本無之。清宋翔鳳管子識誤云：

葆琛先生曰，崐當作仝，仝古法字。

此宋君述其舅氏莊述祖之說。莊宋二君皆深于小學博極羣書，故其說與古合。自後洪頤煊管子義證，戴望管子校正，皆同此說。按管子原文如爲『作六法』則亦必即六書。蓋書與法之關係古至密切，如鶡冠子（陸佃解）近迭篇云：

龐子曰，以人事百法奈何？鶡冠子曰，蒼頡作法（一本法字在書下。蒼頡黃

帝之史，初見鳥獸蹏迒之迹，始造書契。）書從甲子，（日始於甲，辰始於子。）成史李官。（成史蓋以獄成告於正者。李官士師。）蒼頡不道，然非蒼頡文墨不起（蒼頡雖造書不道士史，然而文墨之萌由是起矣，此百法之端也。）

又王鐵篇云，『不待士史蒼頡作書』，亦申此意。可見書與法古以爲一事，而所謂書者即甲子也。漢熹平六年蒼頡廟碑云：

蒼頡，天生德於大聖，四目靈光，爲百王作憲，以傳萬嗣。……法度非書不明。古今行事，非品□無以垂示三綱六紀。……

可見作書卽作法之觀念漢末猶然。碑文又云：

復民五家，須□□禱，祈雨降子，……□□盜賊。

則其爲神猶兼執法矣。古書中記伏羲蒼頡事時有混雜，武梁祠畫像伏羲蒼精與祝誦氏相次，疑卽世本作書之倉頡沮誦。此等托古之說多出緯書，考證甚煩難而無足信，姑不著焉。

以上所論非謂六書果出於伏羲或蒼頡，要可見六書卽六甲於戰國秦漢間人著作中非絕不可尋也。

周官爲先秦古文舊書，不著撰人絕無師說，漢以前傳授源流皆不能詳。故漢成帝時衆儒共排以爲非是。然特擯諸經藝斥不得立學官而已，無所謂眞僞也。自劉歆以爲『周公致太平之迹迹具在斯』，鄭玄以爲『斯道也文武所以綱紀周國君臨天下，周公定之致隆平龍鳳之瑞』，而附離之者大半。蓋托之愈高則責之愈密，向來于先秦舊書莫不然者。林頌何休以至晚近郭沫若錢穆諸先生皆以爲戰國時書，俞樾云：

周禮一書乃周衰有志之士所爲，亦欲自成一代之制以詒百王之法。非周公之書，亦非周制也。（湖樓筆談一）

其說多可信。如全書綱領以天地春夏秋冬名六官卽於周制無徵，而與管子五行篇之說同，（大戴禮記盛德千乘兩篇已略具規模而不甚相符。）與六韜之分爲文武龍虎豹犬亦相似，乃戰國陰謀之術也。然其體系雖成於戰國，其材料則多傳於封建之世。作者蓋摭拾種種時代不同來源不同之材料，運用其學說組織附會而成之。故有

戰國人之理論，亦時有周代之制度，惟連綴未必得其宜耳。其來歷與逸周書最相似。特周官密緻工穩盛水不漏，逸周書則毫無編次，僅繫之一序而已。古人重體制故取周官。近人重史料故取逸周書。實則周官多存周時典法刑禮，猶逸周書多存周時詰誓號令，雖皆不免雜六國陰謀之書，苟能博徵約取區以觀之，不害其爲史料也。六藝之學徵諸經傳西周蓋已大備，而六甲猶可上溯至于殷武丁之世，則視六書爲周代小學教育課程，固可無疑問也。

周官六藝與保傅內則不殊。六書卽『數日』若『六甲』由種種證明可無疑義。劉歆發得周官本可援內則及漢時小學之制以說之，而創立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假借六名者，蓋欲托古改制以提高小學課程，掃除巧說邪辭使納入正軌，以利古學之推行。西漢末葉學者識字程度低淺，小學不修久矣。檢漢書藝文志，當時所傳字書，大篆僅一史籀篇，建武時求之竟亡六篇矣。小篆僅一倉頡篇，多古字俗師失其讀，宣帝時徵齊人能正讀者，則其學皆失廢可知。今所見倉頡篇漢簡四枚皆以隸書寫之，此猶後世刻急就篇千字文多作正楷，蓋徒取其文句而不問其書體也。周官多古字古言，又無師說，欲其通行勢非從事於小學不爲功。故卽創立六法依托其書以行之。許冲上說文表云：

蓋聖人不妄作，皆有依據。今五經之道昭炳光明。而文字者其本所由生，自

周禮漢律皆當學六書貫通其意。恐巧說邪辭使學者疑。

此許慎作說文解字之本旨，殆亦劉歆創立六書條例之本旨也。

劉歆創立六書條例亦非絕無所承，猶七略之前非無書目，特區別門類定著其法始於歆耳。其內容可依戴震之說分體用二者言之。轉注，假借，字之用也，實爲訓詁之學，儒先傳記多有存者，爾雅說卦尤爲專書，可以不論。象形，象事，象意，象聲，字之用也，是爲分析偏旁之術，由來甚早，戰國時著作中已見之。如左傳韓非所載，說文皆以爲本：

左傳 宣十二 楚子曰，夫文止戈爲武。（段云，文之會意已明，故不言從止戈。）

宣十五 伯宗曰，故文反正爲乏。（段云，此說字形而義在其中矣。煇按於六書爲指事。）

昭元 醫和曰，於文皿蟲爲蠱。（段云，會意。）

此皆以『文』爲言，似可謂之爲『說文』。

韓非五蠹 倉頡之作書也，自環者謂之私，背私者謂之公。（段云，自環爲私六書之指事也。背私爲公六書之會意也。）

托之倉頡，是明以此爲作書之本義矣。西漢流行春秋緯中分析字形之語尤夥（他緯則未見），實與左傳相輝映。俞正燮癸巳類稿卷七有緯字論一篇，余嘗就各家所輯緯書芟而廣之，得三十餘條。其辭皆先出訓詁後析偏旁，蓋兼文字體用二者舉之，與說文一書體例尤近。今選舉數例如下：

春秋說題辭 天之爲言顛也。居高理下爲人經緯，故其文一大以鎮之。（按說文，天顛也。至高無上，從一大。）

星之爲言精也。陽之榮也。陽精爲日，日分爲星，故其立字日生爲星。

（按說文，星，萬物之精，上爲列星。從晶、生聲。一曰、象形。從口，古口復注中，故與日同。）

精移火轉生黍。夏出秋收，黍者緒也。故其立字禾入水爲黍。（按說文黍、禾屬而黏者也。以大暑而種、故謂之黍。從禾、雨省聲。孔子曰、黍可爲酒、禾入水也。其稱孔子曰卽本緯文。）

春秋元命苞 立字士垂一人詰屈折箸爲廷。（按說文序，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。又儿下去，古文奇字人也。象形。孔子曰儿在下故詰詘。皆以詰詘爲形容，與此語同。）

刑字從刀從井。井以飲人，人入井爭水陷於泉。以刀守之，割其情欲人畏慎以全命也。故字從刀從井也。（按此云從刀從井與說文文體同。說文，刑，罰罪也。從井從刀。易曰，井法也。井亦聲。）

日之爲言實也。節也。含一。開度立節，使物咸別，故謂之日。言陽布散合如一，故其立字四合共一者爲日。（按說文，日實也。太陽之精不虧。從口一。象形。）

木者陽精，生於陰，故水者木之母也。木之爲言觸也。氣動躍也。其立字八推十爲木。八者合陰，十者陽數。（按說文，木冒也。冒地而生，東方之

形。從屮，下象其根。又按八推十之『推』字爲緯書中術語，說文士字下云，事也。數始於一終於十，從一從十。孔子曰，推十合一爲士。蓋本緯文。）

土爲言吐也。其立字十加一爲吐。（按說文，土地之吐生物者也。二象地之下地之中物出形也。）

春秋考異郵 二九十八。主風精爲蟲八日而化。風烈波激。故其命從蟲。蟲之爲言屈中也。（按說文，風八風也。風動蟲生。故蟲八日而化。從虫凡聲。又序『乃猥曰虫者屈中也。』）

陰合於八，八合陽九，八九七十二。二爲地。地主月精，月精爲馬。月數十二，故馬十二月而生。人乘馬以理天下。王者駕馬，故字以王爲馬頭。

（按此與說文序引馬頭人爲長之說同樣荒謬。）

此皆以『立字』爲言，似可謂之爲『解字』。當時說經往往如此。蓋小學不修，詁訓不明，故乞靈於此，以致雜說滋蔓。劉歆移太常博士書云：

往者綴學之士不思廢絕之闕，苟因陋就寡，分文析字，煩言碎辭。學者罷老且不能究其一藝。

藝文志亦云：

後世經傳既已乖離，博學者又不想多聞闕疑之義，而務碎義逃難便辭巧說，破壞形體。

是雖爲劉歆所詆毀，而歆說亦卽自此出。蓋爲之歸納整理以成六法，猶李斯之奏同文字，乃省改審定使之就範，非特制也。惟李斯假秦始皇帝之力小篆得通行於天下，而劉歆六書則初未大行，舊法仍沿用不絕。論衡

奇怪篇 失道之意，還反其字：蒼頡作書與事相連。姜原履大人跡，跡者基也，姓當爲其下土。乃爲女旁臣，非基跡之字，不合本事疑非實也。

別通篇 孝明之時讀蘇武傳，見武官名曰移中監，以問百官，百官莫知。夫蒼頡之章，小學之書，文字備具。至於無能對聖國之問者。是皆美命隨牒之人多在官也。木旁多文字且不能知。

商蟲篇 夫蟲風氣所生，蒼頡知之，故凡蟲爲風之字。取氣於風，故八日而

化。（按此與大戴禮易本命及春秋考異郵合。而托之蒼頡，蓋當時解說文字之術大抵如此。）

云『失道之意還反其字』，必是當時成法。可見其對分文析字之術有極大信仰，與前舉左傳韓非猶同。而以倉頡之章爲倉頡所作亦一時風氣如此，可於說文序徵之。

諸生競逐說字解經誼。稱秦之隸書爲倉頡時書，云父子相傳何得改易。乃猥曰，馬頭人爲長，人持十爲斗，虫者屈中也。廷尉說律至以字斷法，苛人受錢，苛之字止句也。若此者甚衆。皆不合孔氏古文，謬於史籀。俗儒喁夫翫其所習，蔽所希聞，不見通學，未嘗觀字例之條，怪舊藝而善野言，以其所知爲祕妙，究洞聖人之微旨。又見倉頡篇中『幼子承詔』，因曰古帝王之所作也，其辭有神仙之術焉。其迷誤不諭豈不悖哉。

許君云『不見通學未嘗觀字例之條』，段注字例之條謂指事象形等六書，而於通學無說。按古文家向皆以劉歆及傳其學者爲達才通人，見賈公彥序周禮廢興引馬融傳及鄭玄序。後漢書盧植傳云：

植上疏言，古文科斗近於爲實，而厭抑流俗降在小學。中興以來，通儒達士，班固賈逵鄭興父子，並敦悅之。

可見當時雖有劉歆六書之說，僅傳於通儒，世俗之儒固所希聞，未嘗觀也。更何能期其通行天下小學哉。

劉歆六書本於分析文字之術，而其學則源於易。此意藝文志及說文序已深切著明，蓋皆出七略舊說也。說文序首引易繫辭，次釋夬卦象辭，述伏犧之所以作八卦，及書契代結繩而作蓋取諸夬。其意蓋以爲書道實與易相通。易以象爲本，繫辭下云，『易者象也，象也者像也』，最爲明顯。惟書之作亦本物象，說文敘：

倉頡之初作書，蓋依類象形，故謂之文。其後形聲相益故謂之字。文者物象之本，字者言孳乳而寢多也。著於竹帛之謂書，書者如也。

文爲獨體，有類於八卦，字爲合體，有類於重卦，書者如也，易者像也，其理則一。繫辭下云：

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，象其物宜，是故謂之象。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，而觀其會通，以行其典禮，繫辭焉以斷其吉凶，是故謂之

爻。極天下之蹟者存乎卦，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。

比之於書，則蹟者爲文字，動者爲偏旁，分析之解說之而文字之學興焉。故利用分析卦爻之方法以解說文字，實爲極自然之事。其方法，易上下經具存，象傳尤爲明白，如：

坎下艮上，蒙。 象曰，山下出泉，蒙。

乾下坎上，需。 象曰，雲上於天，需。

艮下震上，小過。 象曰，山上有雷，小過。

坎下離上，未濟。 象曰，火在水上，未濟。

六十四卦，每卦皆有此類解說。君子觀其象而玩其辭焉可也。

分析文字之始，動機並不單簡，其義亦同於易。蓋以爲聖人與天地合德垂象示人，極關重大，觀象可以明是非，占禍福，爲行事之龜鑑，作議論之南針。此種見解，不僅存於易及分析文字之術，尤可由呂覽所言周鼎著象覘之，實一時代人之思想如此。

周鼎著象，爲其理之通也，理通，君道也。（慎勢，按理通自是觀象之象。）

周鼎有窮曲，狀甚長上下皆曲，以見極之敗也。（適威）

周鼎著鼠，令馬履之，爲其不陽也。不陽者亡國之俗也。（達鬱，按此卽子午相衝之說。）

周鼎著饕餮，有首無身，食人未咽，害及其身，以言報更也。（先識）

周鼎著倮而齧其指，先王有以見大巧之不可爲也。（離謂，按前引易繫辭與此語同，可見其道之相通也。）

此皆引在文末敘述或議論之後，猶他書之斷以詩曰書曰，而又申以嚴重之解釋。周鼎卽九鼎之藏於成周者，爲古人所重，殆謂先王鑄鼎象物，足爲法戒，故引以成其說。說文序云：

書曰，予欲觀古人之象，言必遵修舊文而不穿鑿。（段注，尚書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，宗彝藻火黼黻黼黻希繡，以五采彰施于五色作服。日月以下像其物者，實皆依古人之像爲之。古人之像卽倉頡古文是也。像形像事像意像聲，無非像也，故曰古人之像。文字起於像形。……古畫圖與文字非有二

事。……伏羲倉頡觀於天地人物之形而畫卦造書契，帝舜法伏羲倉頡之像形

以爲旗章衣服之飾。大舜之智猶修舊不敢穿鑿。況智不如舜者乎？）

此稱虞書皋陶謨文而解釋之。蓋依漢時尙書家說，視宗彝（周鼎卽宗彝也。）章服易卦文字四者之象爲同類，則其觀玩之道亦必相同。上焉者定是非，下焉者貞休咎，故其時解說文字，率觸類生情，取便口給，於本義百無一當，徒以證成已說而已；安能求其遵修舊文而不穿鑿哉？至若藉以辨章句，明訓詁，當在漢人經學極盛以後，抑其末流，故皆支離破碎，不識大體，而去經義日遠也。

劉歆創立六書，使說字之術有統紀，化占驗法戒之說，爲純文字學上之研究，實爲一大進步。其立象形象事象意象聲四名，卽本於易象，其初蓋以象字爲主，而以形事意聲四字分注於其下，言各得象之一體而已。易繫辭上云，『易有四象，所以示也，繫辭焉所以告也。』正義曰：

易有四象，所以示者，莊氏云，四象，謂六十四卦之中，有實象，有假象，有義象，有用象，爲四象也。……

或易學舊說如此，而實假義用之別，與形事意聲略似，尤可注意也。六書轉注假借之法，易傳中用之最夥，其名詞疑亦出於易，如轉注連文，古籍中至罕見，而易緯稽覽圖云，『右六十四卦流轉注十二之辰』，是其證也。

鄭衆許慎六書之名，改定劉說，實爲進步，而去其本遂遠，取法於易象之意漸泯，僅存一象形而已。後之學者每謂此四名『上字有變改，下字皆從同，可見改者隨文便稱，不改者實義所關。』（廖平六書本義語。）是以事形意聲爲實，象字爲虛，昧於斯學發生之旨，不知前乎劉歆者，說字只是一箇象字，由「漆黑一團」化分四類，固當爲實象，非虛象也。

許慎作說文解字，亦倣乎易，無論其欲理羣類，達神旨，演贊其志，知化窮冥，卽以形式論之，牽強附合，以足五百四十部首，乃取六與九之成數。其部首排次亦有深意，徐鍇仿易序卦作爲鉞部，最爲得之。方以類聚，物以羣分，探賾索隱，雜而不越，始一終亥，知天下之至賾不可亂也。

後以治說文者，徐鍇猶能識許君之旨，故其書名繫傳，分通釋，部鉞，通論，祛妄，類聚，疑義，諸篇，規模易傳。自此以降，惟莊述祖作說文古籍疏證略知其

意。自餘諸家雖於文字訓詁聲音之理，造詣精微，或駕凌許君而上之，而於說文一書，能玩其大體者鮮矣。斯亦劉學之餘徽，漢人之微旨，故並著之。

說文敘云：

及亡新居攝，使大司空甄豐等校文書之部，自以爲應制作，頗改定古文，時有六書：一曰古文，孔子壁中書也。二曰奇字，卽古文而異者也。三曰篆書，卽小篆，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。四曰左書，卽秦隸書，五曰繆篆，所以摹印也。六曰鳥蟲書，所以書幡信也。

段注『自以爲應制作』云：

王莽傳曰，莽奏起明堂辟雍靈臺，制度甚盛。立樂經，自言盡力制體作樂事。

按王莽居攝踐祚效成王周公之事，其制禮作樂設官爲政多法周官，然則使甄豐改古文定六書者，或卽傳會周官保氏之說邪？信如此，亦可見周官初顯六書猶無定說，故劉歆甄豐得各聘其辭也。甄豐之說本改竄『秦書八體』爲之，特以莽時重古文，而秦書八體有大篆無古文奇字，乃刪易之，並以古文居首而已。故七略（漢紀卷二十五引）藝文志（參考王先謙補注）皆以爲『六體』，以別於『造字之本』。陳義既不高深，自不足以致遠，兼以周禮起於劉歆成於通學。歆說遂行而豐說終不能行。然亦六書之一異說也，因略論焉。

此文寫成後，求益於勞貞一先生，蒙檢示西北科學考察團所獲居延漢簡之照片，內一簡反正兩面書六甲之甲子篇，因反面重一庚字，共計二十一字。篆書拙劣不堪，轉折處皆掉筆，幾近於隸，惟結體稍長耳。運筆粗疏，點畫多失其位置，毫無熟練之氣，必初學書者所作，真漢代之兒筭也。以可證成本文之說，謹記於此，且致謝忱。其圖版聞將印行，可稽考焉。據此簡又可知插圖一之第一簡字體甚大者，必反正兩面合書一甲子篇，非其簡特長，亦非分書於兩簡也。惟其反面或剝蝕磨滅，故未爲人發現耳。海外學者如檢實物視之，必可以明之也。又此稿多蒙丁梧梓先生教正，附此誌感。政烺記